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范逸芊
電話：03-5518101分機2885
傳真：03-5514227
電子郵件：30049784@hch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教學字第1141002112D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4AF15289_1_20093740494.pdf)

主旨：有關本局高中課程素養中心與物理學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共同辦理114學年度高中精進計畫桃竹苗區「114學年度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音樂鉛筆」物理科研習，請貴府轉知所屬學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並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4學年度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工作計畫及高級中等物理學科中心全國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活動規劃如下：

(一)時間：114年12月09日（星期二），13時20分至17時15分。

(二)地點：新竹縣立湖口高中 行政樓左側一樓物理實驗教室。

(三)講題：「音樂鉛筆」。

(四)講師：陳坤龍 老師。

(五)參加對象：桃竹苗縣市高中職及國中自然科教師或對該



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名額25名。

(六)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課程代碼：5361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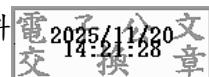
(七)全程參加之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

(八)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2月05日（星期五）止。

三、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供參。

正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局學務管理科(李佩麟課程督學)、本局學務管理科



裝
訂
線
67